

精校醫經理解

海寧王氏藏本

不
准
翻
印
版
權
所
有

定價
本連史紙
有光紙
大洋
壹元貳角
八

校正

海甯王孟英

著述

海陽程知扶生氏

印刷

元昌印書館

發
本

文瑞樓書局
掃葉山房書局

行
埠

千頃堂書局
校經成記書局

分發行各省各大書局

醫經理解第八卷

海陽程知扶生氏述

病名解

世人每欲檢方治病。然不知其病為何名。將以其病檢何方哉。故曰有病證。有病因。有病名。視其證。察其因。正其名。治斯審矣。若夫陰陽病變。生於無窮。則非一人心力所能殫治。亦非一人聞見所能盡及。偶以目前所見。略為舉示。亦後學淺近之助也。癸巳冬識。

中傷辨

風寒暑濕。皆足中人傷人。傷者傷其外也。中者中其中也。傷者其邪淺。中者其邪深。治傷者可解散而愈。治中者宜兼用補益。以中虛而後邪得中之也。故知中傷之義者。知治法矣。

諸暴中證

中風者。以身之虛。逢天之風。卒然倒仆。痰涎壅盛。昏不知人。或口眼喎斜。半身不遂。或失音不語。四支不舉也。中暑者。大暑之月。卒然悶倒。昏不知

人面垢冷汗自出。手足微冷。或吐或瀉。或喘也。

中寒者。大寒之月。卒然眩暈。身體強直。口噤不語。或四支戰掉。或灑灑惡寒。身無熱也。

中氣者。因七情內傷。氣逆而上。卒而牙關緊急。眩不知人也。

中惡者。因冒犯不正之氣。忽然手足逆冷。肌膚粟起。頭面青黑。或錯言妄語。或牙關緊急。或頭旋暈倒。昏不知人。所謂卒厥客忤。飛尸。鬼擊。即此病也。凡神氣不守之人。吊死問喪。登塚入廟。多有斯證。

中食者。忽然厥逆昏迷。口不能言。肢不能舉。狀類中風。中氣。然皆因飲食醉飽之餘。或感風寒。或着恚怒。以致胃氣填塞也。

尸厥之為病。身脈皆動。而形體無知。狀若尸也。

中濕中燥。火世多略言之。以濕流關節。令人肢體重痛。喘滿昏悶。燥火入藏府。令人精神昏怠。燥乾煩亂。雖或昏不知人。然非如風寒暑之暴中。其證為急也。

中風與中氣相似。但中風身溫。中氣身冷。中風多痰涎。中氣無痰涎。中風

脈浮。中氣脈沉。以氣藥治風猶順。以風藥治氣則逆矣。

暴中數證。卒然之際。最易惑亂。然須審其天時。審其病因。與其證脈而後。可定其病名也。

諸風證

偏枯。半身不遂也。痺之為病。身無痛而四肢不收也。瘖。不語也。噤。口不開也。喎。口斜也。綆。筋縮短也。戾。口喎斜也。拘。筋脈拘急也。緩。筋脈縱緩也。攣。筋縮急也。瘳。瘳。筋脈拘急而張縱也。俗謂之搐。顫。振。筋脈搖動不能任持也。瘳。強直也。俗以為瘳。誤也。金匱曰。病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赤。獨頭搖動。卒口噤。背反張者。瘳病也。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瘳。太陽病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名曰柔瘳。王宇泰曰。剛瘳者。為中風發熱重。感於寒而得之。寒則熱鬱。鬱則熱兼燥化而無汗。柔瘳者。為太陽發熱重。感於濕而得之。濕勝則汗自出。鶴膝風。足膝腫大而痛也。本草有白虎病。蓋歷節風也。寒氣入筋則歷節而痛。筋木也。白虎。金也。金刑木也。而巢氏病源謂是年辰白虎所中。

破傷風者。瘡口未合。為風所乘。善伸數欠。筋脈拘急。或時惡寒。或筋惕而搖。其重者則舌強口噤。項背反張。驚惕搐搦。涎垂稠粘。胸腹滿塞。便溺秘結。或時汗出也。

癘風風之毒癘者也。即大風也。俗以為癘。風寒客於脈而不去。榮衛熱。肘其氣不清。故使鼻柱壞而色敗。皮膚瘍癩也。

頭風者。頭痛不已。止而復發也。偏頭風。頭偏痛也。雷頭風。痛而頭如雷震也。或曰頭痛而腫起如核。

傷寒溫病熱病辨

傷寒者。冬傷於寒。即發而為寒病也。溫病熱病者。冬傷於寒。不即為病。寒毒內藏。鬱而為熱。至春之溫發為溫病。至夏之熱發為熱病也。為寒為溫為熱。皆各以其時而得名。內經曰。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為病溫。後夏至為病暑。然以其皆起於寒。故通得以傷寒名之。

凡溫病謂之熱病。暑病亦謂之熱病。以其為病皆因春夏之氣變而為熱也。故與治寒不同。

桂枝湯麻黃湯用其法者可以治。即病之傷寒。通聖散通解散用其法者可以治。不即病之溫熱。前賢立法各有攸當。或者不悟。乃欲以仲景法治熱。則謬矣。以守真法治寒。則誤矣。

內經曰。熱病者傷寒之類也。非謂熱病即傷寒也。仲景之分經汗下。即內經所謂治之。各通其藏脈也。守真之純用清涼。即內經所謂飲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止寒處。身寒而止也。

仲景曰。太陽之為病。脈浮頭項強痛背惡寒也。陽明之為病。胃家實也。少陽之為病。口苦咽乾目眩也。太陰之為病。腹滿時痛吐利也。少陰之為病。脈微細但欲寐也。厥陰之為病。氣上撞心痛吐衄也。此與內經不同。內經曰。傷寒。一日巨陽受之。故頭項痛腰脊強。二日陽明受之。故身熱目痛而鼻乾不得卧。三日少陽受之。故胸脇痛而耳聾。四日太陰受之。故腹滿而咽乾。五日少陰受之。故口燥舌乾而渴。六日厥陰受之。故煩滿而囊縮。內經所言。言人之傷於寒而為熱者也。仲景所言。言人之傷於寒而為寒者也。故傷寒論中。其傳入三陰者。多是寒證而用溫治。此以補內經所未

及迨守真出。而又以補仲景所未及。

經曰。冬傷於寒。春必病溫。又曰。藏于精者。春不病溫。故溫熱之病。皆生於陰精不足之人也。蓋辛苦勞役之人。冬不足以固藏。寒毒易入。水不足以制火。熱邪易熾。故為是病者。常腰痛而煩渴。

熱病之脈。多沉在肌肉之分。而不甚浮。其右手反盛於左手者。良由熱鬱在內故也。

熱病必渴。必不惡風寒。其有惡風寒者。有新感之風寒也。然表證雖間見。而裏證為多。斯時也。法當治裏。熱為主。而解表次之。亦有治裏而表自解者。以體痛腰痛。皆陰精不足。為火所逼而然也。

治寒治熱。皆宜審其虛實。實則寒可散。而熱可清。虛則寒熱皆宜補。益是當以脈為辨。其有陰證似陽。陽證似陰者。最宜詳審也。

時行之氣。人人相似者。謂之疫。疫者。役也。如有鬼物役役而走也。吾謂是辛苦勞役之人。多感斯病也。

讖語者。謬妄而語。令人威嚴可畏也。又作諺。謂妄有所見而言也。鄭聲。鄭重其聲。氣將脫而言不足之貌也。

懊懷者。胸中鬱鬱然不舒。憤憤然無奈。深有所惱也。鬱冒者。鬱結而言不舒。昏冒而神不清也。

按之鞭滿而痛者。結胸也。按之鞭滿而不痛者。痞氣也。保命集云。脾不能行氣於四藏。結而不散。則為痞。

動氣者。有氣築築然跳動於腹也。奔豚。謂如豕之奔突。氣從小腹上衝心而痛也。

煩者。煩擾之謂。躁者。憤躁之謂。即俗云焦躁也。合而言之。煩躁為熱也。折而言之。煩陽也。為熱之輕。躁陰也。為熱之甚。

發斑有大小之別。小者如蚊咬小點。大者如灸跡指面大。小者猶有生。大者必不免於死也。亦有紅赤紫青黑之別。紅赤為胃熱。紫赤為熱甚。青黑為胃爛。紅赤者猶有生。青黑者必不免於死也。活人所謂癰疹如錦文是疹也。非斑也。

陽毒者。陽熱之毒。六脈沉實。舌卷焦黑。鼻若烟煤。身面錦斑。狂言奔走。皆其證也。陰毒者。陰寒之毒。面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也。

筋惕肉瞤者。筋惕惕然跳。肉瞤瞤然動也。因發汗過多。筋肉失養。

狐惑者。傷寒變證。虫蝕藏府。令人狐惑難決所因也。上唇有瘡。則虫食其咽。下唇有瘡。则虫食其肛。又曰。上蝕為惑。下蝕為狐。其證嘿嘿欲眠。目牽不得閉。惡聞食臭。其蝕咽者。則聲啞也。

百合病者。傷寒病後。無有經絡。百脈一宗。悉致病也。其人嘿嘿。欲食不能食。欲卧不能卧。如寒無寒。如熱無熱。或時聞食臭。口若小便赤。得藥則劇。或溺時頭痛也。

陰陽易者。傷寒新瘥。未平復。因交房室。令真氣有所移易。其病身重少氣。熱上衝胸。頭重不能舉。眼中生花。膝脛拘急。小腹裏急。或絞痛也。

暑熱辨

暑者。夏令之熱氣也。謂夏日炎炎也。即仲景所謂暍。潔古云。靜而得之為中暑。動而得之為中熱。不過欲別其名。以立治法耳。

暑傷氣而不傷形。故身體無痛。與風寒濕異。其有肢體痛者。則是因暑而外感於風寒濕也。故傷暑自汗。手足搖擗者。謂之暑風。暑風之證。亦有身痒如針刺。間有赤腫處。中暑與熱病相似。但熱病脈盛。中暑脈虛。

東垣云。避暑於深堂廣廈得之者。名曰中暑。其病必頭痛惡寒。身形拘急。肢節痛而心煩。肌膚大熱無汗。此為房屋之陰寒所遏。令周身陽氣不得泄越。大順散主之。若行人或農夫。於日中勞役得之者。名曰中熱。其病必苦頭痛躁熱惡熱。肌膚大熱。大渴引飲。汗大泄。無氣以動。蒼朮白虎湯主之。東垣之意。蓋謂靜而得之者。有寒無熱。故宜用溫動而得之者。有熱無寒。故宜用涼。斯論也。可以破千古之聾瞶矣。然所謂頭痛發熱惡寒等症。猶是暑月之外感於風寒者耳。未可以中署名之。苟欲治之。則以辛溫輕揚之品。畧使解散可也。若大順散之用乾薑肉桂甘草杏仁。則是因暑而過食冷飲瓜藥。以致藏府不調。霍亂腹痛之治也。未可以治因暑外感之證。若感寒而又飲冷。以此治之可也。蓋大暑之行。無人不受。猶之大寒之氣。無室不到。彼元氣虛弱之人。即在深堂廣廈。亦有暑證。如東垣所謂四

肢困倦。精神短少。不欲言語。不思飲食。體重多汗。或氣高而喘。身熱而煩。諸病是也。其或偶行日中。則所謂頭痛躁熱大渴無氣者亦有之矣。即頭痛發熱惡寒等證。行人農夫亦未嘗不有之也。彼以日中勞役不勝其熱。因而坐卧濕地。澡浴冷水。當風取涼。則有外感惡寒諸證矣。因而恣食冷飲瓜果。則有內傷吐利諸證矣。故當為之別曰。中暑之一證。有輕而為傷者。有重而為中者。有靜而得之者。有動而得之者。有因暑而外感於寒者。有因暑而內傷於冷者。靜而得之者。宜以益氣為主。佐以清暑。動而得之者。宜以清暑為主。佐以益氣。因暑外感者。宜益氣佐以解表。因暑內傷者。宜益氣佐以溫中。暑月之必益氣。以暑傷氣也。

瘧

瘧之寒也。湯火不能溫。及其熱也。冰水不能寒。最為酷虐。故謂之瘧。瘧者。寒瘧也。瘵字從亥。亥者北方寒水之氣。過此而子則陽矣。故先寒後熱之瘧。以此名之。昔黃帝以瘵瘧問。而岐伯以先寒後熱者對。故知瘵為先寒後熱之瘧也。瘟瘧者。先熱後寒之瘧也。瘴瘧者。熱而不寒也。牝瘧者。

寒而不熱也。抑民之憔悴於瘧證。未有甚於此時者也。其亦氣運之瘧乎。寒熱者。既畏寒。復作熱也。凡病多能為寒熱。但發作有期者瘧也。無期者諸病也。

潮熱者。如潮水之來不失其信也。一日一發。若日三五發。則是發熱非潮熱也。

怯寒者。止畏寒。不畏熱也。振寒者。寒而顫振也。

泄瀉滯下

泄瀉者。水穀或化或不化。並無努責。倒瀉而下也。滯下之證。或膿或血。或膿血相雜。或無糟粕。或糟粕相雜。雖有痛不痛之異。然皆裏急後重。艱滯難下。

滯下之名。見於金匱。古以為腸澼。謂腸垢漂洗而下也。後人謂之痢。謂其下利不已也。然泄之與瀉。亦當有別。孫東宿曰。糞出少而勢緩者為泄。漏泄之謂也。糞大出而直下者為瀉。傾瀉之謂也。

飧泄者。飧入即泄。完穀不化也。大瘕泄者。數至圊而不能便。裏急後重。有

大痛聚也。驚澹者。便下清冷。如鴨糞之淖澹也。

痢之一證。古以白為寒。赤為熱。其言本自明白。至金元諸子之言紛紛。而世始大惑。劉河間謂痢。皆濕熱滯於腸胃。無有寒證。使果為寒。則當完穀不化。何由反化為膿。故以白屬之肺。青屬之肝。黃屬之脾。赤屬之心。黑乃熱極而反兼腎水之化也。東垣主脾胃之論。則謂上逆於肺為白。下傳於腎為赤。實鑑為太陰主瀉。傳於少陰。則下傷其血而為痢。然亦赤黃為熱。青白為寒。丹溪謂白傷氣。赤傷血。白痢自大腸來。赤痢自小腸來。由乎劉之論。則可見五藏六府。濕邪皆得而相傷。由乎李之論。則可見人以脾胃為致痢之本。由乎羅之論。則可見瀉主於脾。痢為下傷陰血之病。為重於瀉。由乎朱之論。則可見痢有傷氣傷血之不同。至謂痢無有寒。則河間立言之偏也。夫痢病於溽暑之時。豈謂非熱。但恐因熱求涼。不無風露水濕之感。冷食寒飲之傷。熱為寒抑。腸胃不得宣通。而痢由斯生矣。肺主氣。大腸為肺之合。金也。寒為金之氣。白為金之色也。心主血。小腸為心之合。火也。熱為火之氣。赤為火之色也。則謂白傷氣。赤傷血。白自大腸來。赤自小

腸來猶是白為寒赤為熱之義也。故白者寒滯腸胃之氣道也。赤者熱傷腸胃之血絡也。赤白並下者有熱以傷血絡而亦有寒以滯氣道也。病之寒熱俱有者多矣。豈痢疾必無寒因乎。夏傷于暑其客於經絡者多發而為瘧。其滯於腸胃者多下而為痢。瘧有寒有熱痢亦有赤有白。瘧常寒熱交作痢亦常赤白並下。瘧之發寒者因於寒也。痢之下白者亦因於寒也。張景岳曰動其藏府之脂膏傷其腸胃之血絡故或寒或熱皆能致膿血。吾為白者為輕氣滯於脂膏而未傷其血絡也。兼赤者為重熱傷其血絡而深入於陰也。故下純血者熱也。法當涼治。純白者寒也。法當溫治。赤白並下者寒熱俱鬱也。法當涼治佐以辛溫其有久瀉而成痢者則脾胃氣陷下而傳於陰也。法宜升舉。然又未可執此以為治法也。人以脾胃為本脾胃不運則飲食所積與寒熱所感之邪結而為痢而有寒熱虛實之不同。故通因通用大法也。然亦有發散而愈者有消滯而愈者有溫中而愈者有清熱而愈者有和血而愈者有調脾而愈者有升陽而愈者有滋陰而愈者而專以木樨三黃等攻擊為務痢疾之所以多傷人也。

夏傷於暑。其有風寒之傷者。多伏於經絡而為瘧。其有飲食之傷者。多滯於腸胃而為痢。其或表裏俱傷。則瘧痢並作。然瘧亦有因飲食內傷而致者。痢亦有因風濕外感而致者。是又輕重標本之宜審也。然大約以暑為致病之本。其有不因暑月而成瘧痢者。則又以飲食風寒為病本也。

霍亂

四山高而雲在中曰霍。則霍亂者。土氣蒸鬱。擾亂不甯之名也。故經曰。土鬱之發。民病霍亂。又曰。清濁相干。亂於腸胃。則為霍亂。巢氏以為揮霍之間。便致繚亂。豈其然乎。其證常心腹卒痛。嘔吐下痢。甚則轉筋也。其有忽然心腹絞痛。欲吐不吐。欲瀉不瀉。躁亂憤憤者。謂之乾霍亂。俗名絞腸沙也。

虛勞

勞字從力從火。謂用力則火炎於高巔也。五勞者。五藏之勞也。七傷者。七情所傷。謂喜怒哀思悲恐驚也。又曰。大飽傷脾。大怒逆氣傷肝。強力舉重。久坐濕地傷腎。形寒飲食傷肺。憂愁思慮傷心。風雨寒暑傷形。大恐懼

不節傷志。六極者。氣極。血極。筋極。骨極。肌極。精極也。極者。竭盡而無餘之詞也。

注之為言住也。邪氣住人身內。既連滯停住。死又注易他人。即所謂傳尸勞也。

五蒸者。骨蒸。脉蒸。肉蒸。皮蒸。內蒸。謂熱氣如蒸也。而巢氏病源有二十三蒸。本事方有九十九症之名。毋乃重見複出。鑿空附會。以滋人惑乎。

難經有五損之名。謂損於肺。故皮聚而毛落。損於心。故血脉虛弱。不能榮於藏府。婦人則月水不通。損於腎。故骨痿不能起於牀。損於肝。故筋緩不能自收持。損於脾。故飲食不能為肌肉。故心肺損則色弊。肝腎損則形痿。脾胃損則穀不化也。

損甚於虛。虛者如器之虛。尚可益而盈也。損者如器之損。形已虧壞。難補之使完矣。

風消。肌肉消瘦也。息奔。肺氣奔逆也。食飭。善食而瘦也。解飭。懈惰困倦。瘦弱無力之狀也。常貴後賤。病從内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也。